

臺東縣關山鎮電光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 普通班代理教師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
-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 三、台東縣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課教師聘任實施要點。
- 四、本校教師甄選委員會決議辦理。
- 五、依臺東縣政府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8 日府教學字第 1090143648 號函辦理。

貳、報名條件及資格：

- 一、報名條件：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33 條及「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之情事者。
- 二、報名資格：
 1. 具有國小合格教師證書。
 2. 具有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3. 大學以上畢業者。

參、甄選類科及名額：

- 一、普通班編制外代理教師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聘期為 109 年 8 月 27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1 日止，如代理原因消滅，聘約隨即終止)。

肆、報名程序：

- 一、報名方式：具有以上各項資格之人員皆可報名，檢同有關證件親自或委託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 二、報名日期：符合各類資格者皆於即日起至 109 年 7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14 時報名截止，逾時不予受理。
簡章請逕至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教師甄選網站公告下載及臺東縣電光國小學校網站下載。
- 三、報名地點：本校教導處(本校地址:臺東縣關山鎮電光里中興 93 號;電話:089-951142-02)。
- 四、報名手續：

- (一) 填寫報名表(附件一)，並貼妥最近三個月內一吋半身脫帽照片，加蓋私章(委託報名者，須填妥委託書-附件四)。
- (二) 繳驗學歷及有關證件，並檢附影本乙份(一律以 A 4 規格影印，請勿裁剪)。證件均以正本為憑，驗訖即發還，影本留供存查。繳交證件如下：
 1. 國民身分證
 2. 學經歷證件(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合格教師證書等)。

3. 切結書-下載(附件三)並簽名蓋章。
4. 男性需繳交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
5. 簡要自傳一份 (A4 版面不超過 5 頁)。(附件二)
6. 應聘者須繳交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查閱同意書 (附件五)
7. 試教教案三份。(附件六)

伍、甄選日期、地點：

一、第一款人員甄試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22 日 (星期三) 上午 10:30 起。

二、第一款人員若無人報名，或是無錄取人員。

第二款人員甄試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22 日 (星期三) 下午 2:00 起。

三、第二款人員若無人報名，或是無錄取人員。

第三款人員甄試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23 日 (星期四) 上午 10:30 起。

甄選地點：臺東縣關山鎮電光國民小學 (臺東縣關山鎮電光里中興 93 號)。

應試人員應攜帶身分證、審查資料。

陸、甄選及計分方式：

一、檔案資料：佔 20% (有代理經驗者請準備代理教學期間教學相關資料，包含教案、學習單、

成果照片等，以及教學相關研習證照。無代理經驗者請準備各項經歷之證明，或是其他證照)。

二、試教：佔 40% (教學演示 10 分鐘，範圍：南一版國語六上，不限課文)。

三、口 試：佔 40% (評分重點包括：教育理念、專業知能、儀表態度、表達能力、專業精神、品德修養、人格特質等項)。

四、考試當天未報到者以棄權論。

五、若有一科缺考者，或分數未滿 70 分者，不予錄取。

柒、甄選錄取名單公告及報到：

一、依甄試總成績 (同分時，依試教、口試成績、資料審查評比) 之順序，並送教師甄選委員會審核，請校長聘任之。

二、正取第一順位以普通班編制內缺額錄取。若無正取人員，則備取人員依順位遞補。

三、錄取名單於 109 年 7 月 24 日上午 12:00 前公告於臺東縣教育資訊網

(<http://www.boe.ttct.edu.tw>) 及本校網站。

四、甄選錄取教師，應於 109 年 7 月 24 日 (星期四) 下午 4 時前至本校人事處報到，逾期未報到者以棄權論，並通知由備取人員遞補。

捌、附則：

一、繳交之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除取消其甄選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應甄者自行負責。

甄選錄取者於報到後，不得再至他校應聘。

二、報考本校甄試錄取之普通班代理教師須於聘期內服務期滿，不得中途離職。

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辦理，如有修正並隨時於臺東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公告及本
網站之。

玖、本簡章經提本校 108 學年度教師甄選委員會審議通過，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暨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臺東縣關山鎮電光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
普通班長期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

編號：

應試項目：■普通班長期代理教師									
姓名		身分證統號			性別				
出生日期				婚姻					
通訊處				聯絡電話					
學 歷	就學	讀校	日夜間部	系	科	組	別	修業起迄年月	
相關證書				證書字號					
代 理 經 歷	服務學校	職稱	任職起迄年月		服務學校	職稱	任職起迄年月		
填表人簽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右 欄 請 應 考 人 勿 填 寫	初審： 1. () 繳交報名表。2. () 繳驗身分證。3. () 繳驗合格教師證書或相關證明。 4. () 繳驗畢業證書。5. () 繳驗退伍令。								
	初審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但需補件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審核未錄取 教評會審查委員簽章：								
	試 場 紀 錄	資料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口試 <input type="checkbox"/> 到考 <input type="checkbox"/> 缺考 <input type="checkbox"/> 違規	總成績		甄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正取 <input type="checkbox"/> 備取 第 () 名 <input type="checkbox"/> 未錄取		教評會委員簽章	

附件二

臺東縣關山鎮電光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
普通班長期代理教師甄選個人簡歷

姓名		性別		報考類別	
地址				出生年月日	
學歷					
經歷					
專長					
參與或指導相關活動具體事蹟					
個人教育理念					

※ 本簡歷請準備一式 3 份，於口試時繳交口試委員，A4 格式，內容架構可自訂，每份以不超

過5頁為限。

附件三

切 結 書

本人_____參加臺東縣關山鎮電光國民小學辦理「109學年度普通班長期代理教師甄選」，茲切結下列事項：

- 一、本人並無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三條之規定情事，如有切結不實或甄選錄取後經有關機關查證有上列規定事實，願無條件解聘。
- 二、所提供甄選各項證件及影本，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並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及放棄先訴抗辯權，絕無異議。
- 三、經通知錄取未依規定時間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
- 四、如為政府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現職人員，應於應聘時同時檢具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否則無異議由錄取學校依規定不予聘任。
- 五、如所附為外國學歷證件，經依教育部國外學歷查證要點規定查證有不符或不予認定情形時，無異議由錄取學校逕行解聘。

此致

臺東縣電光國民小學教師甄選委員會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立

委 託 書

委託人_____未克親自報名臺東縣關山鎮電光國民小學辦理「109 學年度普通班長期代理教師甄選」之現場資格審查，特全權委託_____代為辦理，絕無異議。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被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

附件五

性侵防治調查 同意書

本人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_____，為應徵臺東縣電光國民小學普通班長期代理教師所需，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東縣電光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 _____ (簽名)
國民身分證： _____
統一編號： _____

中華民國 109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六

教學單元活動設計			
單元名稱		時間	
主要設計者			
學習目標	1.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核心素養			
核心素養呼應說明			
第一節：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時間	評量重點
【準備活動】			
【發展活動】			
【綜合活動】			